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公告

公司股东云南众英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云南众英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英集”）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080,000 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众英集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众英集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7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92%。众英集经综合考虑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不再减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众英集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众英集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6 月 10 日至 2025 年 6 月 12 日	8.8181	1,616,100	0.7768
		2025 年 6 月 16 日	8.6050	462,900	0.2224
	合 计	—	—	2,079,000	0.9992

注：1、众英集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及权益分派取得股份；
2、均价保留四位小数，尾数差异属四舍五入导致。

2、众英集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3,211,550	6.35	11,132,550	5.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11,550	6.35	11,132,550	5.3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众英集根据其自身实际情况，经综合考虑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剩余未减持股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内不再减持。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

2、众英集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众英集股份减持实施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众英集本次股份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

3、众英集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及提前终止减持计划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众英集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维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五日